

中共岳阳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岳委教通〔2023〕10号

关于印发岳阳市优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 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新区、屈原管理区党（工）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市直各教育单位（学校），有关民办学校：

现将《岳阳市优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岳阳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11月28日



岳阳市优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的 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发〔2020〕19号），教育部《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教材〔2022〕2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湘发〔2023〕3号），省教育厅《关于湖南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湘教发〔2023〕3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评价改革和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and 高中阶段教育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加快重振岳阳教育雄风步伐，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育人为本。**贯彻新时代党对教育的新要求，构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坚持德育为先，提升智育水平，加强体育美育，落实劳动教育，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健康、全面发展。

2. **坚持因材施教。**遵循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注重初中、高中学段的科学衔接，关注地域、学校和学生的差异，深化“双减”改革，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为初中毕业生提供适合的下一阶段学习机会，推动普职协调发展。

3. **坚持公平公正。**发挥考试招生的正确导向作用，健全完善规则程序，严格考试管理，切实保障考试招生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维护考试招生制度的公信力。

4. **坚持稳妥推进。**按照省级统筹管理、市县实施为主的要求，结合地方实际，注重改革创新，积极探索实践，确保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妥实施。

三、总体目标

将2024年和2025年设定为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过渡期。过渡期间，健全完善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模式和规范有序、监督有力的考试管理机制。2026年起，全面建立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

四、主要内容

（一）调整中考相关安排

1. **考试科目。**《湖南省义务教育课程实施办法（2022版）》所设定的初中阶段国家课程和湖南地方课程科目全部纳入中考范围。

2. 考试方式。语文、数学、外语（含听力，下同）、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采用笔试方式，物理、化学、生物学采用笔试与实验操作考试相结合的方式，信息科技采用上机考试方式。体育与健康采用现场测试方式。艺术（音乐、美术）、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科目采取过程性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结果计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生物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笔试均采用闭卷，全省统一命题。

3. 考试时长。语文、数学考试时长各 120 分钟，外语考试时长 100 分钟，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及物理、化学、生物学笔试考试时长各 60 分钟，信息科技考试时长为 30 分钟。

4. 考试时间。中考按照“学完即考”的原则，一般安排在学年末进行。地理、生物学（含实验操作）、信息科技等科目安排在八年级下学期末，语文、数学、外语、道德与法治、历史、物理、化学等科目笔试安排在九年级下学期末。体育与健康现场测试，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安排在九年级下学期。全省统一命题学科的考试时间以省厅文件为准；其余学科的具体考试时间由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另行发文通知。

（二）优化考试结果运用

1. 成绩呈现。中考成绩以分值和等级两种方式呈现。以分值呈现的科目及各科卷面原始分数为：语文、数学均为 120 分；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外语（含听力 20 分）及物理、

化学、生物学笔试均为 100 分。体育与健康测试成绩为 100 分。物理、化学、生物学的实验操作，信息科技考试成绩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研究决定呈现方式。艺术（音乐、美术）、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科目成绩以等级方式呈现，纳入综合素质评价范畴。

2. 成绩应用。中考成绩分别作为初中毕业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依据。学生中考成绩合格方可毕业，合格标准由岳阳市教育体育局根据考试整体情况、参照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确定。考试不合格的，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制定补考办法并组织实施，中考补考工作一般应在当年 8 月底前完成。

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学笔试及体育与健康测试成绩以分值计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成绩。根据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规定的课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将各学科卷面原始分满分值按一定比例折算，设定纳入高中阶段招生录取计分科目的分值。

2024 年，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总分为 1040 分，其中语文 120 分，数学 120 分，外语 100 分，道德与法治 100 分，历史 100 分，物理 100 分，化学 100 分，生物学 100 分，地理 100 分，体育与健康 100 分。物理、化学、生物学实验操作、信息科技考试由各县市区按实际情况决定结果呈现及运用。

2025 年起，市区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相关科目分值进

行折算，折算后的科目分值分别为：语文 120 分，数学 120 分，外语 100 分，道德与法治 60 分，历史 60 分，物理 80 分，化学 60 分，生物学 40 分，地理 40 分，体育与健康 60 分，总分 740 分。2026 年起，物理、化学、生物学实验操作、信息科技考试各以 5 分计入高中阶段招生录取总分，中考总分为 760 分。

县市区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改革方案报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备案后向社会公布。

（三）加强中考组织实施

从 2024 年起，语文、数学、外语、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学 9 门科目笔试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统一印制试卷，组考、评卷工作由省教育厅统一部署，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具体组织实施。物理、化学、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信息科技考试及体育与健康现场测试，按照省教育厅统一考试标准及要求，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制定实施细则并具体组织实施。艺术（音乐、美术）、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科目由岳阳市教育体育局制定统一要求，确定具体方式并组织实施。

五、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高度重视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加强统筹协调。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工作专班，强化会商研判，研究制定落实中考改

革的政策措施。各级各类初中学校要高度重视，建立有效工作机制，积极学习借鉴先进经验，确保改革稳妥积极推进。

2.强化条件保障。各地各学校要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初中学校师资、实验室、计算机教室、体育、艺术器材等设施设备方面的条件保障，适应改革需要，保障正常教学需求。要加强校长、教师培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法，提升教师的教书育人水平。要加强考试条件建设，全面完成标准化考点建设任务，维护“平安考试”的良好环境。

3.深化教学改革。各地要将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作为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的重要牵引，督促指导初中学校严格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开足开齐国家规定的各门课程，不得压缩艺术、体育与健康、劳动、综合实践活动等课程的课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定期对初中学校课程实施情况进行评估指导。

4.加大宣传力度。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充分考虑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周期性，要加大宣传解读力度，把握正确导向，及时回应学生、家长和社会关切，引导学生、家长和社会更加关注学生健康成长。要向社会大力宣传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和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等惠民政策，为稳妥推进改革、发展素质教育、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营造良好氛围。